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关于公开选聘流动编制工作人员的通知

　　根据工作需要，现在全国范围内公开选聘55名流动编制工作人员。

　　一、选聘岗位与岗位职责：

　　（一）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2名）：

　　1．办公室（科研诚信建设办公室）文电档案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2．办公室（科研诚信建设办公室）资产管理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3．办公室（科研诚信建设办公室）督办调研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4．办公室（科研诚信建设办公室）监督二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5．计划与政策局综合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6．计划与政策局联合基金管理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7．计划与政策局政策支撑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8．计划与政策局学科政策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9．财务局经费管理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10．国际合作局外事计划处流动编制业务主管2名；

　　11．科学传播与成果转化中心（科学基金杂志社）融媒体部流动编制业务主管1名。

　　岗位职责：

　　1.参与政策调研，协助处长拟订、修改有关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

　　2.承担有关业务工作的组织实施与沟通协调等工作；

　　3.承担文字起草、信息咨询等日常事务性、服务性工作；

　　4.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流动编制项目主任（43名）：

　　1．数学物理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数学物理科学部数学科学处代数与几何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数学物理科学部力学科学处固体力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4．数学物理科学部物理科学一处光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5．数学物理科学部物理科学二处理论物理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6．化学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7．化学科学部化学科学一处高分子合成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8．化学科学部化学科学四处生物体系分子探针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9．生命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0．生命科学部生物学一处植物学（I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1．生命科学部交叉融合科学处分子生物学与生物技术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2．生命科学部生物医学科学处免疫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3．生命科学部农业环境与园艺科学处植物保护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4．生命科学部农业动物科学处畜牧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5．地球科学部地球科学二处同位素地球化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6．地球科学部地球科学三处大地测量学和空间物理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7．地球科学部地球科学五处气象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8．工程与材料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19．工程与材料科学部材料科学二处高分子功能材料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0．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工程科学一处能源与动力工程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1．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工程科学二处机械制造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2．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工程科学三处环境工程（I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3．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工程科学三处海洋工程（I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4．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工程科学四处建筑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5．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工程科学四处土木工程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6．信息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7．信息科学部信息科学一处电子与科学技术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8．信息科学部信息科学四处光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29．管理科学部管理科学一处运筹与管理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0．医学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1．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一处呼吸科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2．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一处循环科学（I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3．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二处消化科学（I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4．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二处眼科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5．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三处精神卫生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6．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四处生殖医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7．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六处感染科学/检验医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8．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七处肿瘤科学（II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39．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七处肿瘤科学（V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40．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十处中医学（III）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41．医学科学部医学科学十处中西医结合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42．交叉科学部综合与战略规划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43．交叉科学部交叉科学三处基础医学流动编制项目主任1名。

　　岗位职责:

　　1.承担所负责领域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初步审查、组织评审、监督实施、成果管理等工作；

　　2.组织拟订所负责领域的优先资助领域、学科发展战略和年度基金项目指南等；

　　3.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选聘条件:

　　（一）作风正派，廉洁公正，能够热心服务科学基金事业；

　　（二）具有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其中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一般任职3年以上；

　　（三）具有选聘岗位相关领域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与工作背景，科学处流动编制项目主任岗位应聘人选还应熟悉本领域国际前沿与发展趋势，具有较强的学术敏感性和学术判断力；

　　（四）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良好的团队协作精神；

　　（五）能够保证聘用期间全时、全职在我委工作；

　　（六）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55周岁。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报名应聘：

　　（一）与自然科学基金委及其直属单位工作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

　　（二）正在申请或参与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尚未确定是否获得资助的；

　　（三）曾担任过流动编制工作人员但离任不满2年的。

　　三、聘用期限和待遇：

　　（一）聘期一般为2年（含试用期2个月）。流动编制工作人员一经聘用，由我委人事局与本人及其所在单位人事（组织）部门在协商基础上签订协议书。

　　（二）有关待遇：

　　1.流动编制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仍由原单位发给，聘用期间在我委享受流动编制工作人员岗位津贴；

　　2.享受自然科学基金委正式工作人员同等的因公出差（出国）、参加各种学术研讨与交流活动、有关培训、国家规定的年休假、探亲假、产假、婚丧假、办公条件保障以及有关福利待遇。

　　四、重要说明:

　　（一）详细了解我委组织机构、工作职责等有关情况，请访问我委网站http://www.nsfc.gov.cn查询；

　　（二）担任流动编制工作人员期间，不得申请或参与申请各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三）由于我委条件有限，京外聘用者请自行解决住房、交通等问题；

　　（四）本岗位不接收应届毕业生（含硕士、博士）和博士后。

　　五、报名方式：

　　欢迎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报名应聘，有关单位可以组织名义推荐人选。报名请通过我委公开招聘系统进行注册并在线填写《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流动编制工作人员申请表》（网址：http://hr.nsfc.gov.cn），在线填写申请表后点击“保存草稿”，并点击“打印申请表”（勿点击“提交申请”），打印后本人签字，再由所在单位人事或组织部门审核后加盖公章，将签字盖章后的申请表扫描成PDF文件上传至招聘系统，并点击“提交申请”。通过简历筛选进入面试答辩的申请人，在面试答辩时需携带并提交申请表原件。

　　截止日期：2021年11月30日16:30（截止时间后无法提交）

　　咨询电话：010-62326984（工作日8:00-12:00，13:30-17:30）

　　电子邮箱：yaosc@nsfc.gov.cn

　　选聘系统技术支持：010-62325182

　　报名截止后，相关部门组成的选聘工作小组研究确定面试人选后，公开发布面试人选公告，同时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面试答辩。未能进入面试的人选，恕不另行通知。